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67

##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8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2月18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靳宏荣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的机构为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公司选聘评估机构的程序合法；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评估师与交易对方和本公司均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报告的假设条件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遵循了市场的通行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选择充分考虑了本次交易的目的，评估方法科学、适当。评估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

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评估报告；
3.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